

麻醉培訓人員→【Q 職級】(麻醉技術員)：

項目	標準	加分/扣分條件	評分
訓練年/基本限制	試用期 3 個月滿可晉升為麻醉技術員	* 三個月無請假紀錄/合格 * 三個月請假紀錄/不適用	不列入評分
臨床照護 50%	基本作業規範閱讀完成，臨床執行適應力佳例如：準備用物之完整性、臨床機警度、護理操作細緻度、醫囑遵從性...等	* 臨床照護無異常發生/加分 40 * 臨床照護或主治醫師或班長嘉許/加分 2 分 * 臨床照護或主治醫師或班長反映缺失/減分	
在職教育 10%	1. 完成新進人員通識課程訓練 熟知科內輪值班別屬性及配合	* 能勝任夜班輪值工作/加分 8 分 * 擔任夜班輪值時主治或班長反應異常/減分	
能力測試 20%	1. 儀器操作熟悉，例如：A line、IVAC、TCI...等技術 2. 工作能力檢核 (晉升考試)： A. 專業技能 B. 專業知識 C. 工作態度	* 儀器、臨床技術考核合格/加分 10 分 * 晉升考試合格/加分 10 分	
平時考核 20%	須具備基本作業規範執行能力，於第 7 週起執行床邊案例麻醉照護審核合格 4 例；由三位麻醉資深專業技術師(國蘋、靜芬、素梅)進行評核	* 評核合格/加分 20 分	
負責人		主治醫師、資深專業技術師、主任	